

## 讀鮑爾溫的自傳作品

李有成

### 摘 要

本文討論了鮑爾溫 (James Baldwin) 兩本書中的三篇自傳作品。其基本論點如下：

一、鮑爾溫的自傳作品和當代許多自傳一樣，也是屬於史達洛賓斯基 (Jean Starobinski) 所謂的陳述與敘事 (discourse-history) 的混雜體，但是在比重上陳述要高於敘事，這主要是因為自傳是一種自我指涉性 (self-referentiality) 很強的文類。

二、自傳的撰寫過程基本上是過去的「我」和現在的「我」之間互動 (interaction) 的過程。因此在鮑爾溫的自傳作品中，我們可以發現，過去的敘事之所以有意義，主要是因為它切合現在的陳述。這也說明了自傳注定是選擇性的、不完整的。

三、由於陳述的比重高，自傳不太可能是個孤獨、唯我的個體的語言經驗，因此是有其基本的訴求對象的。早期的黑人自傳多以白人讀者為訴求的對象，其意指的讀者和實際的讀者也多屬白人。由於情境的改變，鮑爾溫的自傳作品意指的讀者實則已涵蓋了白人與黑人。

從以上的基本論點可以看出，本文大抵涉及兩種批評活動，即描述與後設批評。